

证券代码：837935

证券简称：创新股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 温州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温州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王权锋、徐婷俊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2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权锋，男，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3 年 9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瓯海审计事务所审计员，2001 年 1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温州中源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温州中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主任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苗苗，女，1976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1 月，历任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书记员、审判员、副庭长，2010 年 11 月至 2019 年 6 月，历任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判员、审判长、副庭长，2019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震瓯律师事务所权益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婷俊，女，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0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在温州大学任建筑学讲师；2009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在温州大学瓯江学院任建筑学讲师；2019 年 3 月至今，在温州三罗智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在温州理工学院任建筑学副教授，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董事会会议、8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王权锋、张苗苗、徐婷俊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权锋	11	11	0	0	否	8
张苗苗	9	9	0	0	否	7
徐婷俊	2	2	0	0	否	1

注：相关事项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温州创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22-124）。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时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徐婷俊女士，补选独立董事事项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王权锋、张苗苗、徐婷俊对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8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2 年 1 月 19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一、《关于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的议案》	同意
2022 年 3 月 7 日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一、《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同意

		<p>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三、《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四、《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五、《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六、《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七、《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八、《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九、《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议案》、十、《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p>	
--	--	--	--

		<p>十一、《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的议案》、十二、《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十三、《关于制定公司&lt;总经理工作细则（上市后适用）&gt;&lt;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上市后适用）&gt;&lt;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gt;&lt;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上市后适用）&gt;&lt;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gt;的议、十四、《关于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p>	
2022 年 4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p>一、《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二、《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三、《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四、《关于 2021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五、《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六、《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七、《关于公司 2021</p>	同意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八、《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九、《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2年5月3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一、《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二、《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三、《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四、《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2年6月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一、《关于补充确认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2年6月2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一、《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的议案》、二、《关于更正2019年、2020年、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三、《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鉴证报告的议案》、四、《关于补充审议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的议案》、	同意

		五、《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2022年7月7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一、《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	同意
2022年8月1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一、《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二、《关于补充确认关联租赁的议案》、三、《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温州创新实业有限公司拟与温州一建城建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四、《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五、《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六、《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七、《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同意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在2022年度履职期间内，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形。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2年度，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就公司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独立董事：王权锋、徐婷俊

2023年4月21日